证券代码：301479　　证券简称：弘景光电　　公告编号：2026-051

广东弘景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弘景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 2026 年 11 月 26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 2026 年 11 月 20 日通过邮件方式发出。会议应到董事七人，实到董事七人，公司董事长赵治平先生主持了本次会议，董事会秘书林琼芸女士列席了会议。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2025 年修正）》《可转换公司债券管理办法（2025 年修正）》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同时根据公司股东会的授权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为保证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顺利进行，公司对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进行调整，具体调整内容如下：

1、“发行规模”条款的调整

调整前：结合公司财务状况和投资计划，本次拟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63,000.00 万元（含本数），具体发行数额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在上述额度范围内确定。

调整后：结合公司财务状况和投资计划，本次拟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61,143.33 万元（含本数），具体发行数额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在上述额度范围内确定。

2、“募集资金用途”条款的调整

调整前：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总额预计不超过 63,000.00

万元（含本数），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拟投资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金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1	多元化应用镜头模组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21,103.66	21,103.66
2	光器件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20,939.44	20,939.44
3	红外镜头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7,956.91	7,956.91
4	补充流动资金	13,000.00	13,000.00
合计		**63,000.00**	**63,000.00**

调整后：

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总额预计不超过61,143.33万元（含本数），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拟投资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金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已扣除财务性投资）
1	多元化应用镜头模组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21,103.66	21,103.66
2	光器件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20,939.44	20,939.44
3	红外镜头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7,956.91	7,956.91
4	补充流动资金	11,143.33	11,143.33
合计		**61,143.33**	**61,143.33**

注：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已扣除公司本次发行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本次发行前实施或拟实施的财务性投资 1,856.67 万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调整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及相关文件修订情况说明的公告》等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公司根据调整后的发行方案对《广东弘景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预案》进行了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广东弘景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预案（修订稿）》。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论证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公司根据调整后的发行方案对《广东弘景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论证分析报告》进行了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广东弘景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论证分析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公司根据调整后的发行方案对《广东弘景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进行了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广东弘景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五）审议通过《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与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修订稿）的议案》

公司就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调整事项对即期回报摊薄的影响进行了分析，并提出了具体的填补回报措施。同时，相关主体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了承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与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修订稿）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54）。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审议通过。

三、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2、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3、第四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4、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弘景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1 月 26 日